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ST亚联

公告编号：2022-091

## 吉林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超过1%的公告

本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黄喜胜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一、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超过1%的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黄喜胜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花木路***弄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11月25日至2022年10月24日		
股票简称	*ST亚联	股票代码	002316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408.31		1.0386	
合计	408.31		1.0386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2,475.6010	6.2973	2,067.2910	5.258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23.6928	0.8234	2,067.2910	5.2587
有限售条件股份	2,151.9082	5.4739	0	-

<b>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b>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对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日、2022年8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2022-070)。本次股份减持的实施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b>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b>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b>6.备查文件</b>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黄喜胜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黄喜胜先生的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日，减持股份与预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3、黄喜胜先生严格履行了前期所作出的承诺，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前期承诺或延期不履行承诺情形。

4、黄喜胜先生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5、公司将持续关注黄喜胜先生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关于减持亚联发展股份超过 1%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吉林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0月26日